

#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 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  
施建设项目

主管单位：中共麦盖提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麦盖提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高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评人：何玉铨

2025 年 7 月

# 摘要

## 一、项目概述

###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背景

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从理论层面深刻阐释社区服务的民生属性与治理功能，明确提出强化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为社区服务设施建设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与政策遵循。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是乡村振兴建设的重要物质基础，是促进乡村规范化建设、提升工作水平的前提，也是开展好基层群众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必要物质条件。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社区阵地服务群众作用愈加凸显，考虑到麦盖提镇 21 个社区中，目前仅有民生社区、阳光社区尚无固定社区阵地，现有办公场地比较破旧，功能化、服务化水平不高。因为没有标准的工作场所以及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社区服务人员办公环境及条件已不能满足社区服务的要求，也无法为辖区居民提供所需的便利、快捷的服务，随着城镇常住人口和流动人口的逐年增加，各项公共事务、治安维稳等工作量大，管理任务更加繁重，为了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加强社区与居民之间的联系，打造宜居宜业的社区环境，我们启动了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麦盖提镇社区的综合服务能力，为居民创造更加便

捷、舒适、和谐的生活环境，助力麦盖提县基层治理水平和服务群众效能的“双提升”，推动麦盖提县新型城镇化建设进程，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与发展，是破解基层治理现实难题、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城乡协调发展的必然选择。

##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单位：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要内容：新建 2 个社区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为 2000 平方米，其中：在麦盖提县麦盖提镇城南工业园区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在麦盖提县麦盖提镇沙漠花园内新建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并采购配套设备设施。

项目投资估算：该项目投资估算金额为 6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4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76.33%；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23%；基本预备费 14.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4%。

项目计划施工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

## **（三）绩效目标**

### **1.总目标**

该项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

务体系建设规划》，贯彻落实麦盖提县“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目标，提升社区服务水平与居民生活质量，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确保公共服务资源合理分配，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需求，加大公共文化设施、体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等建设力度，为居民提供更便捷的生活服务。

## 2.年度绩效目标

麦盖提镇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社区党组织为基础、以驻区单位党组织为依托、社区居民广泛参与的组织网络体系和共建、共享、便民、乐民、安民的阵地机构，强化社区管理和服务功能、推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覆盖到全社区，2024年计划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评价小组对原有项目年度总体目标进行完善，最终确定项目绩效指标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	=2个
		新建建筑面积	>=1975.52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年9月4日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2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	<=472.63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万元
		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	-----------	-------

## 二、绩效评价情况

### （一）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经评价组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针对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已新建社区办公楼 2 个，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已分别购置并安装监控设备 1 套、LED 显示屏 1 块、音响设备 1 套，同时配套了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社区阵地建设，不断地完善了社区维稳指挥，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文体娱乐等综合功能，夯实了基层党建根基。增强了对党员群众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 100%。经对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3 分，绩效等级为“优”。

### （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 号）文件下达资金 6,000,000 元；全年实际支付资金

5,999,843.81 元，应付账款 0 元，结余资金 156.19 元，已退回国库，预算执行率为 100%。

###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4 日，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由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开展工程联合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项目实际建设完成内容为：①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②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已分别购置并安装监控设备 1 套、LED 显示屏 1 块、音响设备 1 套，同时配套了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

2024 年 12 月 3 日，新疆顶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送审造价金额为 4,808,498.09 元，审定金额为 4,642,445 元，核减额为 166,053.09 元，核减率为 3.45%。新疆睿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编制竣工财务决算报告，项目最终审定项目投资额为 5,999,843.81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区已完成资产移交并投入使用。

##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启动之初，便深入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开展全面调研，精准掌握两个社区

的人口结构、服务需求及现有设施短板。基于调研结果，结合《“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等政策要求，科学确定建设规模与功能布局，充分考虑了社区现有空间条件与人口密度差异，确保设施布局与社区环境相适配，为后续服务下沉奠定了空间基础。

二是项目严格遵循工程建设全流程管理要求，从前期审批到施工建设均做到依法依规。施工前，已完整取得麦盖提县人民政府的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立项批复，按规定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并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及工程开工令，确保各项前置手续齐全、合规。

三是项目在推进过程中，注重各类要素的协同保障。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每一笔投入都精准对应建设需求；在施工管理方面，通过规范的招投标流程选定具备资质的施工单位，强化现场监理与质量管控，确保框架结构等关键工程的施工质量；在权益保障方面，通过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为项目顺利施工提供了稳定的人力保障，有效推动项目按计划落地。

## **（二）存在的问题**

### **1.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用地审批的一般流程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审批通过后，项目单位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建设用地报批手续，提

交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在内的相关材料，经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

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该项目的用地审批流程与上述规定存在时序差异：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而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12 月编制完成《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并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获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 **2.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与前期论证文件衔接脱节、指标值设定缺乏充分依据**

该项目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设定为“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经济成本指标设定为“工程建设费用小于等于 500 万元”“第三方服务费小于等于 70 万元”“办公设备款小于等于 30 万元”。上述指标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以及招投标文件、《建筑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前期核心资料中的计划开工完工时间、成本金额均不相符。这种偏差导致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执行状

况偏离，不仅弱化了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的约束作用，还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评价的科学性与精准度造成影响。

### **3.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执行存在偏差**

(1)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2024年11月29日，超出原计划完工时间27天。根据《工程延期申请审批表》得知原因为社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金属字，需要定做从外地发货，且地面硬化周期较长。这使得施工进度受到了一定影响，导致工程延期，反映出项目进度管理未达到预期计划要求。

(2)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实际支出47.08万元，较前期资料中明确的计划成本37.37万元超出9.71万元，偏差率达25.98%，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控制不到位。

#### **(三) 原因分析**

1.项目单位可能对自然资源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中“先批可研、后办用地”的时序要求理解不到位，两社区的地块此前已具备部分用地规划条件，项目单位可能误判“无需等待可研批复即可沿用原有基础办理用地手续”，忽略了“新建项目需以自身可研批复作为用地审批依据”的专项要求，将历史用地条件与新项目审批流程混淆，导致在未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及审批的情况下，提前申请并取得了用地批复，本质是对审批流程的法定时序缺乏清晰认知。

2.项目单位在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未充分

认识到其作为“项目执行基准和评价依据”的核心作用，时效指标设定随意，成本指标分类与范围模糊，对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理解不清晰，导致指标设定脱离前期论证的基础逻辑。

3.进度管理中对“非核心但关键的配套工序”预判不足，缺乏统筹规划，风险预判机制缺失，如金属字属于定制化装饰材料，需外地定做、运输，其生产周期、物流时效是可预判的风险点，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提前与供应商确认总周期，未预留缓冲时间导致到货时间晚于安装工序节点，且未制定备选方案。

4.前期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范围预估偏窄，一方面未能完整覆盖实际发生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内容，如竣工决算、财务决算、评审费等，另一方面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市场价格缺乏充分调研，如工程设计费存在低估。

#### **（四）相关建议**

**1.强化审批流程合规性培训，明确法定时序要求，规范历史用地条件与新项目审批的衔接管理。**

系统学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等法规，重点明确“可研报告批复是用地审批前置条件”的法定逻辑，梳理审批流程清单，制定“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全流程指引”，明确各环节的前置材料、办理时限及时序节点，标注“新建项目与改扩建项目的审批差异”。

严格区分“历史用地”与“新项目用地”边界，明确历史用地手续的适用范围、新项目需补充的专项审批材料。项

目单位在用地报批前，可提前向自然资源部门提交“项目基本情况+拟用地块信息”，申请预审咨询，由自然资源部门明确该项目是否需要以自身可研批复作为用地审批依据、历史用地条件可复用的范围及时限，避免因信息不对称导致流程倒置。

严格监督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程序，加强对项目的前期批复手续、基本建设程序的常规性监督检查力度，若发现不合规的项目及时整改；同时，在日后实施单位同类型的项目中，加强对工程项目建设监督管理力度，确保项目规范执行项目策划、评估、决策、设计、施工到竣工验收、投入生产或交付使用的先后工作次序。

## **2.强化目标与前期文件的衔接，规范指标设定逻辑，提升指标与项目实际的匹配度。**

建议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全面汇总与项目相关的前期规划、政策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提取其中关于项目目标、任务、预期成果等关键信息，确保绩效目标设置与前期文件的导向和要求保持一致。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出发点，将其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再根据各项任务的特点和要求，设定相应的绩效指标。确保指标能够直接反映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对总体目标的贡献程度。严格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规定的指标设置原则，如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等，选择合适的指标设置方法，确保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约束性。

### **3.建立全流程风险预判机制，完善应急备选方案与响应机制**

在项目策划阶段，应打破“重核心、轻配套”的管理惯性，将非核心配套工序的进度计划全面纳入项目整体统筹体系。对所有非核心但可能影响主线进度的配套工序开展专项梳理，逐一明确其生产周期、物流运输、质量验收等环节的潜在风险点，同时指定专人负责全流程跟踪，并建立定期对接机制——每周与供应商、物流方及内部安装团队进行三方进度同步，确保各环节信息实时互通、无缝衔接。例如，针对定制化材料，在需求确定后需立即与供应商签订详细协议，明确生产起止时间、物流方式及预计到货日期，同时要求供应商提供细化的生产进度节点表，实现过程可控。

针对关键定制化材料采购，在确定主供应商的基础上，严格遴选至少两家具备同等资质与产能保障能力的备选供应商。通过定期开展供应链韧性评估，确保主供应商出现交付延迟等风险时，备选方案能够快速响应、无缝切换，从根本上规避单一来源供应风险。建立动态监控与分级响应机制：当配套工序进度偏差超过计划的 10%时，由项目管理部门牵头召开专项协调会，联合供应商制定针对性的进度纠偏方案；若偏差扩大至 20%以上，或已对项目主线关键节点造成实质性影响，则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执行备选供应方案，最大限度降低对整体进度的冲击。

### **4.完善预算编制依据体系，科学测算费用价格水平，同时强化动态监控与调整机制。**

依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文件，遵循《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地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相关规定，按照项目决策阶段（立项、勘察、设计）、项目实施阶段（招标、监理、检测）、项目验收阶段（验收、审计、档案整理）的时序划分，对各阶段可能产生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进行逐项梳理。全面覆盖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所涉费用类别，涵盖但不限于土地使用费、勘察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竣工验收费、专项评估费（含环境影响评估、安全评价等）、临时设施费等，据此构建标准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清单框架》，从源头上规避费用类别遗漏风险。

针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等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费用项目，建议采用“多方询价与历史数据校验相结合”的定价机制，向不少于3家具备相应资质的服务供应商进行询价，并比对近3个年度同类项目同类型服务的实际结算价格，通过系统性综合分析，科学划定合理报价区间，有效防范因单一询价导致的计价偏差问题。

项目竣工后，建议专项开展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系统梳理费用缺项与计价偏差的具体案例，深入剖析问题成因，形成详实的分析报告，为后续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提供可借鉴的改进依据及优化方向。

# 目录

摘要 .....	1
一、基本情况 .....	1
(一) 项目概况 .....	1
(二) 项目组织管理 .....	7
(三) 项目绩效目标 .....	1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3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2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25
(一) 决策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 .....	25
(二) 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9 分） .....	32
(三) 产出情况（分值 40 分，得分 36 分） .....	38
(四) 效益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	42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43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43
(二) 存在的问题 .....	44
(三) 原因分析 .....	46
六、相关建议 .....	47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50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	51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	51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	51
附件 1：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综合评分表 .....	53
附件 2：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	81

#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新疆高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受麦盖提县财政局的委托，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身份，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等政策文件规定，研究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于2025年6月20日至7月28日，开展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党的十九大报告立足新时代发展要求，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目标进行系统性理论建构与实践部署，明确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推进国家现代化进程中的核心引领地位。社区作为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其服务设施建设不仅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基层治理维度的具象化表达，更是衡量居民生活品质与基层治理效能的关键指标。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从理论层面深刻阐释社区服务的民生属性与治理功能，明确提出强化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为社区服务设施建设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与政策遵循。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明确提出要在城市社区公共空间嵌入功能性设施与适配性服务，推动优质普惠公共服务下沉至社区。其目标在于到 2027 年，在试点经验基础上，让居民能就近便捷地享有优质普惠公共服务。

喀什地区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喀什地区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方案》，旨在进一步深化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地区城乡社区服务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城乡社区居民追求美好生活的需要。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社区阵地服务群众的作用愈加凸显。目前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常住人口 1622 户 3161 人，阳光社区常住人口 832 户 2692 人，但两社区均无固定

社区阵地，且现有办公场所较为破旧，室内外各类服务设施不完善，不能满足日常服务群众、办公议事、文体娱乐等便民服务需求，在维护社会稳定、解决民生问题、为群众办实事等方面带来很大不便。为助力麦盖提县基层治理水平和服务群众效能‘双提升’，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进程，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与发展，麦盖提县启动了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 2.立项依据

(1) 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3)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6 年第 45 号令）

(4)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服务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14 号）

(5) 《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发改投资〔2021〕521 号）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7)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发改规〔2023〕1 号）

(8) 《喀什地区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方案》

(9) 《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

(10) 《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 号）

### **3.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1) 项目主要内容**

##### **①麦盖提镇民生社区**

建设地点：麦盖提县麦盖提镇城南工业园区。

建设规模：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民生社区用地位于麦盖提县城南工业园区，东至瀚海路、西至明珠路、南至工业路、北至夏普吐鲁克路；该社区辖 2 个居民小区 1 个居民小组，共 14 栋楼 106 个单元，114 家商铺，常住人口 1622 户 3161 人，社区工作人员 6 人。

##### **②麦盖提镇阳光社区**

建设地点：麦盖提县麦盖提镇沙漠花园内。

建设规模：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阳光社区用地位于沙漠花园小区内，东临 217 国道、西面为县委、南至 310 省道、北亚胡

木丹村；该社区辖 4 个居民小区 13 栋楼 62 个单元，23 家商铺，常住人口 832 户 2692 人，社区工作人员 8 人。

##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主体单位：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

招投标情况：该项目由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委托新疆玄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2024 年 8 月 22 日由新疆德昊同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 4,612,868.81 元。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4 日，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由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开展工程联合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项目实际建设完成内容为：①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②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已分别购置并安装监控设备 1 套、LED 显示屏 1 块、音响设备 1 套，同时配套了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

2024 年 12 月 3 日，新疆顶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送审造价金额为 4,808,498.09 元，审定金额为 4,642,445 元，核减额为 166,053.09 元，核减率为 3.45%。新疆睿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编制竣工财务决算报告，项目最终审定项目投资额为 5,999,843.81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

区已完成资产移交并投入使用。

####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 号）文件要求，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为 6,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6,000,000 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年实际支付资金 5,999,843.81 元，应付账款 0 元，结余资金 156.19 元，已退回国库，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全部用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测绘、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款、配套设施采购等，资金支付明细如下：

表 1-1: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明细汇总表

序号	拨款用途	汇总金额	操作日期
1	镇政府-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阳光社区）	23,537.00	2024-06-28 11:15:01
2	镇政府-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民生社区）	23,877.00	2024-06-28 11:18:07
3	镇政府-测绘费（民生、阳光社区）	26,000.00	2024-06-28 11:22:49
4	镇政府-勘察费（民生、阳光社区）	8,400.00	2024-06-28 11:14:12
5	镇政府-设计费（民生、阳光社区）	184,000.00	2024-06-28 11:18:44
6	镇政府-咨询费（民生、阳光社区）	6,600.00	2024-06-28 11:11:08
7	镇政府-可研费（民生、阳光社区）	30,000.00	2024-07-02 10:38:36
8	镇政府-水土保持报告编制费	15,000.00	2024-09-05

			12:52:51
9	镇政府-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招标代理费	64,000.00	2024-09-18 12:38:34
10	镇政府-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评审费	16,829.99	2024-09-18 12:37:27
11	镇政府-工程 30%预付款	1,383,860.64	2024-09-18 12:40:45
12	镇政府-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款	1,383,860.64	2024-09-25 13:02:32
13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工程进度款	1,153,217.20	2024-11-18 13:53:55
14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服务设施款（民生社区、阳光社区）	344,530.00	2024-12-16 12:32:33
15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监理费	41,515.82	2024-12-16 12:40:38
16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监控设备款（民生社区、阳光社区）	107,445.00	2024-12-16 13:47:39
17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音响设备款（民生社区、阳光社区）	170,000.00	2024-12-16 13:47:35
18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LED 屏幕款（民生社区、阳光社区）	264,600.00	2024-12-16 13:47:34
19	镇政府-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工程尾款	721,506.52	2024-12-16 13:06:12
20	镇政府-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造价审核费	25,064.00	2024-12-20 12:30:36
21	镇政府-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财务审核费	6,000.00	2024-12-20 14:11:54
<b>合计</b>		<b>5,999,843.81</b>	

## （二）项目组织管理

### 1.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为统一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成立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小组人员及分工具体如下：

组长：麦盖提镇党委书记王祺铭，工作内容为负责该项目的全盘组织实施。

副组长：麦盖提镇党委副书记、徐磊，工作内容为负责

施工进度的调度、监督和检查，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相关问题。

组员：麦盖提镇组织员巴明昊为项目人员，工作内容为负责项目方案的推进、化解建设进程中问题；麦盖提镇常务副镇长高小青为财务人员，工作内容为负责根据提供的依据和发票等按项目进度向财政申请支付资金。

项目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建办，由党建办干部组成，主要负责项目方案制定，资料收集，项目实施进度的跟踪。

## **2.项目主要参建方**

①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编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协助完成项目前期发改立项工作；

②新疆兰跃测绘工程有限公司开展地形图测绘、勘测定界、放线验线测绘、宗地图测绘；

③中贝天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场区的具体情况布置工程勘察钻孔，并进行水、土化学分析试验、原位测试试验等；

④设计单位为威海思维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证书等级：乙级），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项目实施单位提出的设计要求负责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⑤新疆玄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开展项目的招投标

工作，按照国家要求实行招投标制，明确投资额度、技术标准、质量要求和工期等；

⑥中新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和建设工程承包合同代表建设单位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并对施工质量承担监理责任；

⑦新疆顶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完成《竣工结算定案书》的编制；

⑧评审后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4,938,310.8 元，2024 年 8 月 22 日，最终确定施工单位为新疆德吴同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 4,612,868.81 元，合同签订建设工期是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主要负责完成全套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补充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 **3.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根据麦盖提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工业园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巴扎结米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委托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经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通过后获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号），项目于2024年2月28日在中共麦盖提县委员会组织部完成立项；2024年5月6日，中共麦盖提县委员会组织部出具《委托书》，委托麦盖提镇人民政府实施本项目；2024年6月28日项目完成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缴纳；2024年8月26日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2024年9月4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4.项目管理制度**

本项目由王祺铭作为组长，负责该项目的全盘组织实施；徐磊为副组长，负责施工进度的调度、监督和检查，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相关问题；巴明昊为项目人员，工作内容为负责项目方案的推进、化解建设进程中问题；高小青为财务人员负责根据提供的依据和发票等按项目进度向财政申请支付资金；通过项目人员与财务人员共同配合衔接，形成明确责任分工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按照监督检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辦法等相关制度办法严格落实各环节工作。

#### **5.验收制度**

本项目按照项目竣工验收制度，遵照属地管理、“谁审批、谁验收”的原则。由麦盖提镇项目领导小组负责牵头组织验收，按照社区为单位开展验收工作。

#### **6.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按照《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

管理使用制度》，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证明材料，制定了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从国库直接支付到项目承担的企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项目进度，对资金使用监管较严格。

## **7.财务管理制度**

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项目采购管理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构建了科学、规范、高效的财务管理体系，按照“依法理财、规范透明、收支平衡、以绩效为导向”原则，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财政支撑。

###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总目标**

该项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贯彻落实麦盖提县“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目标，提升社区服务水平与居民生活质量，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确保公共服务资源合理分配，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需求，加大公

共文化设施、体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等建设力度，为居民提供更便捷的生活服务。

## 2.年度目标

麦盖提镇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社区党组织为基础、以驻区单位党组织为依托、社区居民广泛参与的组织网络体系和共建、共享、便民、乐民、安民的阵地机构，强化社区管理和服务功能、推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覆盖到全社区，2024年计划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

## 3.具体绩效指标

根据《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的规定，结合《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以及项目具体情况，评价小组对原有项目年度总体目标进行完善，最终确定项目绩效指标如下表：

表 1-2：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	=2 个
		新建建筑面积	>=1975.52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年9月4日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2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	<=472.63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万元
		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3.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4年9月4日，完工时间为2024年11月29日，已新建社区办公楼2个，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檐高8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檐高8米；已分别购置并安装监控设备1套、LED显示屏1块、音响设备1套，同时配套了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社区阵地建设，不断地完善了社区维稳指挥，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文体娱乐等综合功能，夯实了基层党建根基。增强了对党员群众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10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查找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为政府相关决策及下一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促进财政

资金科学合理分配，强化预算单位的支出责任，提高预算单位对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能的认识水平，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的绩效情况，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本次评价范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将分为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等；

（3）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

知》（财监〔2021〕4号）等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评价指标体系建立**

根据项目特点，评价指标体系由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两部分组成。

#### **①定性分析**

结合项目特点，对其非可量化评价部分，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项目组织管理，项目实施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结合项目有关政策及文件进行分析，由理论层面科学、公正评价相应非可量化指标。

#### **②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采用可量化形式，收集和对比项目相关数据资料，对评价对象做出可量化的价值判断。定量分析评价主要是对目标期内各指标数据进行统计，通过建立相关计算方法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得到定量评价结果，科学、公正地评价相应可量化指标。

### **（2）评价指标设置**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以财政部《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在体系框架中选取最能体现评价对象特征的共性指标，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个性指标。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综合考察项目的投入、管理、产出以及取得的成绩和效益，制定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指标分值设置如下：

①决策权重分值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明确，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科学、合理等情况。

②过程管理权重分值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主要包括预算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组织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等内容。

③项目产出及效益权重分值 6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的实现程度以及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满意度等。

### **(3) 计分原则**

对于能够通过数学公式或者比较法则准确计算出得分的指标项，采用计算结果作为这一项子指标得分。另外，由于大部分共性指标具有定性讨论的特点，在对其子指标项评价时不能依据准确的表达公式计算出得分。为此由评价人员根据访谈、问卷调查以及现场核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分析处理，得到这一子项指标的分数。具体过程，详见报告附件相

关内容。

#### **(4) 结果判定**

在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对每类指标及其子指标分值给出了具体明细，各子指标项得分汇总后可得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分数。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总分设置为100分，项目最终评价等级分为四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 **3.评价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业务委托协议要求、在实施项目绩效评价时，应当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 **(1) 评价分析方法**

①**宏观分析与微观分析相结合**：既注重从经济社会发展宏观全局分析政府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又从实施项目具体目标实现情况，研究政府投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带动作用。

②**把握全局与抓住主要矛盾相结合**：全面深入分析研究整体因素，同时根据区域经济自身特点，侧重分析政府投入主要因素，重点体现政府投入所要解决的主要目标。

③**总量分析与结构分析相结合**：首先分析总量指标，形成基本判断；同时进行结构分析，分析因素形成的静止均衡、

因素发展的变化均衡，据此对基本判断进行客观修正，从而对目标的分析更趋科学、合理。

④**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通过定量分析获得目标的特征和关系，在此基础上进行定性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

⑤**纵向对比与横向对比相结合**：纵向分析考察指标的运行轨迹和变动趋势，横向分析考察指标之间的协调性与合理性，两者结合以充分印证分析判断。

⑥**短期分析与长期分析相结合**：对于短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动向和细节，对于长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两者结合分析得出目标的真实特征。最终形成符合实际的、有针对性的评价结论和意见建议。

## **(2) 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实际项目结合经验的情况下，项目小组采取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比较法、实地调查法、公众评判法、文献法、因素分析法、实地测评法。详细方法应用如下：

①**在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公众评判法。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②**三级指标得分阐述环节**：因素法，即通过着重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指标值完成、项目具体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内部因素包括：人员配备、组织建设、制度保障及执行情况等，外部因素包括：自然不可抗力等。

③**实地测评法主要包括访谈和现场勘察**：从项目相关方中确定访谈对象，访谈内容为开放式提问，问题简明扼要、具体直接。对评价单位的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现场实地勘察，包括项目完成情况、设施运行情况，并通过图片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④**问卷调查法**：通过定位项目相关利益群体，收集评价信息，形成具有代表性的结构化证据。在本评价项目中，我们拟通过抽样组织大样本的问卷调查，了解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对项目的满意程度，发现问题，为财政资源分配和财政政策的制定提供定量依据。

#### **4.绩效评价标准**

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

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 5.绩效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是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
- 6.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
- 8.《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
- 9.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10.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11.《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6 年第 45 号令）；

12.《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服务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14 号）；

13.《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发改投资〔2021〕521 号）；

1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15.《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发改规〔2023〕1 号）；

16.《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

17.《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18.《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

19.《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

20.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前期准备

麦盖提县财政局委托新疆高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专业第三方机构，高博所成立一名主评人及其他专业人员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人员安排如下表：

表 2-1：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人员安排表

序号	姓名	执业资格	项目中的定位	工作职责
1	杨柳	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2	何玉铨	注册会计师	项目主评人	负责项目指标体系、工作方案、评价分析、绩效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执行，评价工作底稿的审核
3	宋淋	中级会计职称	项目主审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编制评价报告以及工作底稿。
4	张婉婷	初级会计职称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配合项目经理完成社会调研工作等。
5	樊海芳	初级会计职称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配合项目经理完成社会调研工作等。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具体安排如下：

**绩效评价准备阶段：**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6 月 25 日，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资料清单等），征求财政局意见，将确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资料清单委托财政局下发项目单位。

**绩效评价实施阶段：**2025 年 6 月 26 日——2025 年 7 月 1 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实施方案，具体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财政局绩效股协助高博所催收各项目单位所

需提供的资料数据，并解释说明有关情况，相关资料数据将直接影响最终评价结论。

**汇总评价报告阶段：**2025年7月2日——2025年7月24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内部复核后，征求项目实施单位意见，双方意见达成一致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至麦盖提县财政局绩效股审核。

**报告意见反馈及沟通情况：**2024年7月24日，我单位将《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提交至麦盖提县财政局。麦盖提县财政局已反馈绩效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反馈意见为无意见。

**专家评审：**2024年7月28日，由麦盖提县财政局组织项目实施单位行业领域专家、绩效评价专家等开展报告评审工作，项目评价组对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深入分析研判后，将采纳的意见用于评价报告，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定稿。

## **2.组织实施**

评价小组通过与麦盖提县财政局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收集相关基础资料，并进行整理分析，编制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分析和绩效检查，并根据评价需求实地进行调研考察，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

## **3.综合分析评价**

一是根据所收集的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等有关情况，整

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二是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评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三是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和初步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四是征求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及麦盖提县财政局意见，并结合反馈意见形成正式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经评价组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针对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已新建社区办公楼 2 个，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檐高 8 米；已分别购置并安装监控设备 1 套、LED 显示屏 1 块、音响设备 1 套，同时配套了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社区阵地建设，不断地完善了社区维稳指挥，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文体娱乐等综合功能，夯实了基层党建根基。增强了对党员群众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 100%。经对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

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3 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附件 1）：

表 3-1：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00	18.00	90.00%
过程指标	20.00	19.00	95.00%
产出指标	40.00	36.00	90.00%
效益指标	20.00	20.00	100.00%
合计	100.00	93.00	93.0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决策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所示：

表 4-1：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A 决策 (20 分)	A1 项目 立项 (5 分)	A11 立 项依 据充 分性	充分	充分	3.00	3.00	100.00%	
		A12 立 项程 序规 范性	规范	较不 规范	2.00	0.50	25.00%	该项目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项目未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A2 绩效 目标 (5 分)	A21 绩 效目 标合 理性	合理	合理	3.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较明确	2.00	1.50	75.00%	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指标值与项目前期核心资料中的计划开工完工时间、成本金额均不相符
	A3 资金投入 (10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有效	有效	5.00	5.00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有效	有效	5.00	5.00	100.00%	
合计					20.00	18.00	90.00%	

### 1.A1 项目立项（分值 5 分，得分 3.5 分）

####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①该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要求。上述文件从理论层面深刻阐释了社区服务的民生属性与治理功能，明确提出要在城市社区公共空间嵌入功能性设施与适配性服务，推动优质普惠公共服务下沉至社区，并规划到 2027 年，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让居民能够就近便捷地享有优质普惠公共服务。因此，该项目立项契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导向；

②该项目由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实施。立项符合《麦盖

提县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城镇及社区建设规划、居民区道路建设和公共设施建设”，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经查询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不重复，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④该项目立项依据相关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该指标得 3 分。

##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0.5 分）**

①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麦盖提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15 日与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咨询合同，约定 20 日内编制完成《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经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通过后获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经查阅麦盖提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工业园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巴扎结米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根据自然资源部规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要求，

一般在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审批通过后，项目单位可根据报告批复的建设规模、方式和投资估算等内容，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建设用地报批手续，提交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在内的相关材料，经逐级审查后，由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该项目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项目未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

②项目建设项目用地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

③经查阅《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等前期资料，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根据评分标准，得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5 分，得 0.5 分。

综上，项目立项得 3.5 分。

## **2.A2 绩效目标（分值 5 分，得分 4.5 分）**

### **（1）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①该项目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要求，年初设定绩效目标。项目有明确的工作任务目标，年初目标为用于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年中根据最终确定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施工许可证》，修改项目目标为“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项目有明确的工作任务目标；

②项目有经审核的 2024 年绩效目标表，目标表符合《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 号）文件要求；

③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用地面积 1270.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用地面积 5550.11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2 层。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④2024 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 2 个，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社区阵地建设，不断地完善了社区维稳指挥，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文体娱乐等综合功能，夯实了基层党建根基。增强了对党员群众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

水平，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 100%，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2 分，得分 1.5 分）**

①通过查看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10 个，其中定量指标 9 个，定性指标 1 个，指标量化率为 90%，从整体看，量化率已超过 70.0%的基准要求，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为“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 2 个”“新建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0 平方米”，已设置时效指标“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已设置的绩效目标符合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要求；

③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为“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4 月开始施工，2024 年 12 月底完工”时间不一致；经济成本指标为“工程建设费用小于等于 500 万元”“第三方服务费小于等于 70 万元”“办公设备款小于等于 30 万元”，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

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建筑工程费用 4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76.33%；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23%；基本预备费 14.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4%”金额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扣 0.5 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得 1.5 分。

综上，绩效目标得 4.5 分。

### **3.A3 资金投入（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 **（1）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经查阅《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项目预算编制通过前期调研和类似项目对比分析，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申请内容为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麦盖提镇阳光社区，项目实际内容为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麦盖提镇阳光社区，预算申请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6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4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76.33%；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23%；基本预备费 14.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4%，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为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已包含预算资金分配的测算方案，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 号）文件及财政预算一体化大平台下达预算指标分析，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600 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综上，资金投入得 10 分。**

### **(二) 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9 分）**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所示：

**表 4-2：项目过程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B 过程 (20 分)	B1 资金管理(13 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4.00	4.00	100.00%	
		B1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0%	4.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00	5.00	100.00%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有效	有效	2.00	2.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7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4.00	80.00%	项目实施单位在执行基本建设程序中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不符合自然资源部规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要求
合计					20.00	19.00	95.00%	

## 1.B1 资金管理 (分值 13 分, 得分 13 分)

### (1) B11 资金到位率 (分值 4 分, 得分 4 分)

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 号)文件及财政预算一体化大平台下达预算指标分析,本项目预算资金 600 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 6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600 万元/600 万元)×100%=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 (2) B12 预算执行率 (分值 4 分, 得分 4 分)

经查阅《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0\% = (600 \text{ 万元}/600 \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 ；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建筑施工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人员、材料、机械进场，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预付款，项目按工程进度支付，待主体完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价的 85%，工程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经查阅《主体工程质量监督申报意见书》《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资金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相匹配；

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项目资金均用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包括：工程款、设计费、可研编制、评审费及配套设施设备采购等，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

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综上，资金管理得分 13 分。**

## **2.B2 组织实施（分值 7 分，得分 6 分）**

### **（1）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经查阅相关资料，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具有《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项目采购管理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固定资管理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 **（2）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①经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该项目在施工前已完成各项前置准备工作，手续齐全、流程合规，包括：取得麦盖提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批复，以及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的立项批复；已按规定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并依法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且已出具《工程开工令》，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施工流程要求；

②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主体工程质量监督申报意见书》、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资金支付进度与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相匹配，且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

③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由王祺铭作为组长，负责该项目的全盘组织实施；徐磊为副组长，负责施工进度的调度、监督和检查，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相关问题；巴明昊为项目人员，工作内容为负责项目方案的推进、化解建设进程中问题；高小青为财务人员负责根据提供的依据和发票等按项目进度向财政申请支付资金；通过项目人员与财务人员共同配合衔接，形成了明确责任分工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按照监督检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严格落实各环节工作，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

④该项目存在调整，《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中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 1000 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 1000 平方米；根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确定项目实际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1975.52 平方米，其中：麦盖提镇民生

社区 994.84 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 980.68 平方米，因本次工程变化量为 1.22%，未超过 5%的常规变动阈值，且项目总金额未发生调整，未达到需重新申请批复的标准，因此未重新办理批复手续，符合相关流程规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存在延期情况，已办理工程延期申请、审批相关手续，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⑤该项目已按调整后计划完成项目施工建设，并经由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开展工程联合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并完成竣工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消防验收、资产移交等工作，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但项目实施单位在执行基本建设程序中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但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完成编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2024 年 2 月 28 日取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完成立项，项目执行不符合自然资源部规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要求，根据评分规则，扣 1 分。

该指标扣 1 分，得 4 分

综上，组织实施得6分。

### (三) 产出情况 (分值40分, 得分36分)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构成, 分值为40分, 实际得分36分, 得分率90%。项目效果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所示:

表 4-3: 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C 产出 (40分)	C1 产出数量 (10分)	C11 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	=2个	2个	5.00	5.00	100.00%	
		C12 新建建筑面积	≥1975.52平方米	1975.52平方米	5.00	5.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10分)	C21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0	10.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8分)	C31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年9月4日	2024年9月4日	4.00	4.00	100.00%	
		C32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2日	2024年11月29日	4.00	2.00	50.00%	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比计划完工时间晚27天
	C4 产出成本 (12分)	C41 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	≤472.63万元	464.24万元	6.00	6.00	100.00%	
		C4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万元	47.08万元	3.00	1.00	33.33%	实际成本每高出计划成本, 偏差率为25.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C43 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90 万元	88.66 万元	3.00	3.00	100.00%	
合计					40.00	36.00	90.00%	

## 1.C1 产出数量（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 (1) C11 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2 个（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2024 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 2 个：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即（2 个/2 个）×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 (2) C12 新建建筑面积≥1975.52 平方米（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2024 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 2 个，建筑面积为 1975.52 平方米，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 994.84 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 980.68 平方米，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即（1975.52 平方米/1975.52 平方米）×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综上，产出数量指标得 10 分。

## 2.C2 产出质量（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1) C21 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分值 10 分, 得分 10 分)**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 该项目经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联合验收后, 质量合格, 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为 1975.52 平方米,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为 100%。实际完成值=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量/项目总工程量 $\times 100\%$ , 即 (1975.52 平方米/1975.52 平方米) $\times 100\%=100\%$ 。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不扣分, 得 10 分。

综上, 产出质量指标得 10 分。

**3.C3 产出时效 (分值 8 分, 得分 6 分)**

**(1) C31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4 日 (分值 4 分, 得分 4 分)**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进场证明》《工程开工令》得知,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4 日, 与计划开工时间一致。

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不扣分, 得 4 分。

**(2) C32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 日前 (分值 4 分, 得分 2 分)**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 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 比计划完工时间晚 27 天。

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扣减指标权重分值的  $5*10\%=50\%$ , 即  $4*50\%=2$  分, 得 2 分。

综上，产出时效指标得 6 分。

#### **4.C4 产出成本（分值 12 分，得分 10 分）**

##### **（1）C41 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472.63 万元（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 464.24 万元，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偏差率为  $(1-464.24 \text{ 万元}/472.63 \text{ 万元}) * 100\% = 1.78\%$ ，小于 2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6 分。

##### **（2）C4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7.37 万元（分值 3 分，得分 1 分）**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08 万元，实际成本高出计划成本，偏差率为  $(47.08 \text{ 万元}/37.37 \text{ 万元}-1) * 100\% = 25.98\%$ 。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 分，得 1 分。

##### **（3）C43 设施设备采购费用≤90 万元（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政府采购验收单》《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88.66 万元，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

本，偏差率为  $(1-88.66 \text{ 万元}/90 \text{ 万元}) * 100\% = 1.49\%$ ，小于 2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综上，产出成本指标得 10 分。

#### **(四) 效益情况 (分值 20 分, 得分 20 分)**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2 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项目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所示：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完成值	权重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D 效益 (20 分)	D1 项目效益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00	10.00	100.00%	
	D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00	1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 **1.D1 社会效益指标 (分值 10 分, 得分 10 分)**

**(1) D11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分值 10 分, 得分 10 分)**

根据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调查问卷显示，通过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并完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配套设施，有效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指标完成率为 10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10 分。

综上，社会效益指标得 10 分。

#### **2.D2 满意度指标 (分值 10 分, 得分 10 分)**

**(1) D21 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分值 10 分, 得分 10 分)**

评价小组通过发放关于开展“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调查问卷, 对本项目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 评价小组共收回 180 份问卷。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

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不扣分, 得 10 分。

**综上, 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启动之初, 便深入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开展全面调研, 精准掌握两个社区的人口结构、服务需求及现有设施短板。基于调研结果, 结合《“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等政策要求, 科学确定建设规模与功能布局, 充分考虑了社区现有空间条件与人口密度差异, 确保设施布局与社区环境相适配, 为后续服务下沉奠定了空间基础。

二是项目严格遵循工程建设全流程管理要求, 从前期审批到施工建设均做到依法依规。施工前, 已完整取得麦盖提县人民政府的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立项批复, 按规定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 并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及工程开工令, 确保各项前置手续齐全、合规。

三是项目在推进过程中，注重各类要素的协同保障。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每一笔投入都精准对应建设需求；在施工管理方面，通过规范的招投标流程选定具备资质的施工单位，强化现场监理与质量管控，确保框架结构等关键工程的施工质量；在权益保障方面，通过投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履约保证保险，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为项目顺利施工提供了稳定的人力保障，有效推动项目按计划落地。

## **（二）存在的问题**

### **1.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用地审批的一般流程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审批通过后，项目单位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建设用地报批手续，提交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在内的相关材料，经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

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该项目的用地审批流程与上述规定存在时序差异：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而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12 月编制完成《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并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获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

书)的批复》。

## **2.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与前期论证文件衔接脱节、指标值设定缺乏充分依据**

该项目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设定为“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经济成本指标设定为“工程建设费用小于等于 500 万元”“第三方服务费小于等于 70 万元”“办公设备款小于等于 30 万元”。上述指标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以及招投标文件、《建筑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前期核心资料中的计划开工完工时间、成本金额均不相符。这种偏差导致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执行状况偏离，不仅弱化了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的约束作用，还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评价的科学性与精准度造成影响。

## **3.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执行存在偏差**

(1)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超出原计划完工时间 27 天。根据《工程延期申请审批表》得知原因为社区阵地党群服务中心金属字，需要定做从外地发货，且地面硬化周期较长。这使得施工进度受到了一定影响，导致工程延期，反映出项目进度管理未达到预期计划要求。

(2)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实际支出 47.08 万元，较前期资料中明确的计划成本 37.37 万元超出 9.71 万元，偏差率达 25.98%，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控制不到位。

### (三) 原因分析

1.项目单位可能对自然资源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中“先批可研、后办用地”的时序要求理解不到位，两社区的地块此前已具备部分用地规划条件，项目单位可能误判“无需等待可研批复即可沿用原有基础办理用地手续”，忽略了“新建项目需以自身可研批复作为用地审批依据”的专项要求，将历史用地条件与新项目审批流程混淆，导致在未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及审批的情况下，提前申请并取得了用地批复，本质是对审批流程的法定时序缺乏清晰认知。

2.项目单位在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未充分认识到其作为“项目执行基准和评价依据”的核心作用，时效指标设定随意，成本指标分类与范围模糊，对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理解不清晰，导致指标设定脱离前期论证的基础逻辑。

3.进度管理中对“非核心但关键的配套工序”预判不足，缺乏统筹规划，风险预判机制缺失，如金属字属于定制化装饰材料，需外地定做、运输，其生产周期、物流时效是可预判的风险点，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提前与供应商确认总周期，未预留缓冲时间导致到货时间晚于安装工序节点，且未制定

备选方案。

4.前期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范围预估偏窄，一方面未能完整覆盖实际发生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内容，如竣工决算、财务决算、评审费等，另一方面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市场价格缺乏充分调研，如工程设计费存在低估。

## 六、相关建议

**1.强化审批流程合规性培训，明确法定时序要求，规范历史用地条件与新项目审批的衔接管理。**

系统学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等法规，重点明确“可研报告批复是用地审批前置条件”的法定逻辑，梳理审批流程清单，制定“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全流程指引”，明确各环节的前置材料、办理时限及时序节点，标注“新建项目与改扩建项目的审批差异”。

严格区分“历史用地”与“新项目用地”边界，明确历史用地手续的适用范围、新项目需补充的专项审批材料。项目单位在用地报批前，可提前向自然资源部门提交“项目基本情况+拟用地块信息”，申请预审咨询，由自然资源部门明确该项目是否需要以自身可研批复作为用地审批依据、历史用地条件可复用的范围及时限，避免因信息不对称导致流程倒置。

严格监督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程序，加强对项目的前期批复手续、基本建设程序的常规性监督检查力度，若发现不

合规的项目及时整改；同时，在日后实施单位同类型的项目中，加强对工程项目建设监督管理力度，确保项目规范执行项目策划、评估、决策、设计、施工到竣工验收、投入生产或交付使用的先后工作次序。

## **2.强化目标与前期文件的衔接，规范指标设定逻辑，提升指标与项目实际的匹配度。**

建议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全面汇总与项目相关的前期规划、政策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提取其中关于项目目标、任务、预期成果等关键信息，确保绩效目标设置与前期文件的导向和要求保持一致。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出发点，将其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再根据各项任务的特点和要求，设定相应的绩效指标。确保指标能够直接反映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对总体目标的贡献程度。严格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规定的指标设置原则，如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等，选择合适的指标设置方法，确保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约束性。

## **3.建立全流程风险预判机制，完善应急备选方案与响应机制**

在项目策划阶段，应打破“重核心、轻配套”的管理惯性，将非核心配套工序的进度计划全面纳入项目整体统筹体系。对所有非核心但可能影响主线进度的配套工序开展专项梳理，逐一明确其生产周期、物流运输、质量验收等环节的

潜在风险点，同时指定专人负责全流程跟踪，并建立定期对接机制——每周与供应商、物流方及内部安装团队进行三方进度同步，确保各环节信息实时互通、无缝衔接。例如，针对定制化材料，在需求确定后需立即与供应商签订详细协议，明确生产起止时间、物流方式及预计到货日期，同时要求供应商提供细化的生产进度节点表，实现过程可控。

针对关键定制化材料采购，在确定主供应商的基础上，严格遴选至少两家具备同等资质与产能保障能力的备选供应商。通过定期开展供应链韧性评估，确保主供应商出现交付延迟等风险时，备选方案能够快速响应、无缝切换，从根本上规避单一来源供应风险。建立动态监控与分级响应机制：当配套工序进度偏差超过计划的 10% 时，由项目管理部门牵头召开专项协调会，联合供应商制定针对性的进度纠偏方案；若偏差扩大至 20% 以上，或已对项目主线关键节点造成实质性影响，则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执行备选供应方案，最大限度降低对整体进度的冲击。

#### **4.完善预算编制依据体系，科学测算费用价格水平，同时强化动态监控与调整机制。**

依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文件，遵循《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地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相关规定，按照项目决策阶段（立项、勘察、设计）、项目实施阶段（招标、监理、检测）、项目验收阶段（验收、审计、档案整理）的时序划分，对各阶段可能产生的工程建设其他

费用进行逐项梳理。全面覆盖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所涉费用类别，涵盖但不限于土地使用费、勘察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竣工验收费、专项评估费（含环境影响评估、安全评价等）、临时设施费等，据此构建标准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清单框架》，从源头上规避费用类别遗漏风险。

针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等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费用项目，建议采用“多方询价与历史数据校验相结合”的定价机制，向不少于3家具备相应资质的服务供应商进行询价，并比对近3个年度同类项目同类型服务的实际结算价格，通过系统性综合分析，科学划定合理报价区间，有效防范因单一询价导致的计价偏差问题。

项目竣工后，建议专项开展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系统梳理费用缺项与计价偏差的具体案例，深入剖析问题成因，形成详实的分析报告，为后续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提供可借鉴的改进依据及优化方向。

##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该单位次年同类领域项目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要求，在编制次年该预算单位同类型项目支出时，可对符合相关要求的同一投向领域项目优先安排预算。

##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评价结果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评价组本着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绩效评价工作，从前期调研、方案设计、数据采集到报告撰写，我们尽量做到科学和全面，但鉴于种种因素，本次评价在指标设计上可能仍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2.部分末级指标是在相关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其可靠性取决于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性、有效性和正确性，同时也受绩效评价工作人员专业判断能力的限制，可能会对评价结论产生一定影响。

3.数据问题是评价科学性和客观性的灵魂，本次评价采集的数据受采集时间、数据来源影响，可能会出现一定的偏差。

4.调查所搜集的证据资料由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提供，对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发表评价意见，不应视为对项目实施、管理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

为对相关单位财务情况发表的审计意见。

附件 1：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  
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

附件 2：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附件 3：基础信息表

附件 4：访谈记录

附件 5：现场勘查照片

附件 6：绩效评价报告项目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 1：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分)	A1 项目立项 (5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充分	0.00	3.00	100.00%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	①该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要求，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③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0.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p>④项目立项依据的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得 0.5 分</p>	<p>上述文件从理论层面深刻阐释了社区服务的民生属性与治理功能，明确提出要在城市社区公共空间嵌入功能性设施与适配性服务，推动优质服务普惠公共下沉至社区，并规划到 2027 年，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让居民能够就近便捷地享有优质普惠公共服务。因此，该项目立项契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导向；得 1 分</p> <p>②该项目由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实施。立项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内的“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城镇及社区建设规划、居民区道路建设和公共设施建设”，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p> <p>③经查询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不重复，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0.5 分 ④该项目立项依据相关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得 0.5 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该指标得 3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	规范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5 分	①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15 日与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工	较不规范	1.50	0.50	2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 0.5 分	程咨询合同，约定 20 日内编制完成《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经喀什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通过后获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 号）；经查阅麦盖提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工业园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关于同意划拨麦盖提镇巴扎结米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根据自然资源部规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要求，一般在可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p>性研究报告经审批通过后，项目单位可根据报告批复的建设规模、方式和投资估算等内容，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建设用地报批手续，提交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在内的相关材料，经逐级审查后，由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该项目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项目未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p> <p>②项目建设项目用地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p> <p>③经查阅《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等前期资料，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根据评分标准，得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5 分，得 0.5 分。				
	A2 绩效目标 (5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	合理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明确的工作任务目标；得 0.5 分 ②项目有 2024 年经审核的绩效目标表；得 0.5 分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	①该项目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合理	0.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的相符情况。			④项目按正常的业绩水平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得1分	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号）要求，年初设定绩效目标。项目有明确的工作任务目标，年初目标为用于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年中根据最终确定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施工许可证》，修改项目目标为“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项目有明确的工作任务目标；得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p>②项目有经审核的2024年绩效目标表，目标表符合《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要求；得0.5分；</p> <p>③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建设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用地面积1270.2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建设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用地面积5550.11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2层。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得1分；</p> <p>④2024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2个，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社区阵地建设，不断地完善了社区维稳指挥，办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文体娱乐等综合功能，夯实了基层党建根基。增强了对党员群众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100%，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	明确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得1分	①通过查看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0个，其中定量指标9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	较明确	0.50	1.50	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p>	<p>化率为 90%，从整体看，量化率已超过 70.0%的基准要求，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0.5 分</p> <p>②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为“重新建社区办公楼数量 2 个”“新建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0 平方米”，已设置时效指标“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已设置的绩效目标符合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要求；得 1 分</p> <p>③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为“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7 月”“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项目计划于2024年4月开始施工,2024年12月底完工”时间不一致;经济成本指标为“工程建设费用小于等于500万元”“第三方服务费小于等于70万元”“办公设备款小于等于30万元”,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建筑工程费用458.00万元,占总投资的76.33%;设施设备采购费用90.00万元,占总投资的15.0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7.37万元,占总投资的6.23%;基本预备费14.63万元,占总投资的2.44%”金额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扣0.5分;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5分,得1.5分。				
	A3	A31 预	5.00	项目预算编	有效	通	评价要点:	①经查阅《喀什地区麦	有效	0.00	5.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10分)	算编制科学性		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用标准	<p>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p> <p>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2分</p> <p>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得2分</p>	<p>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项目预算编制通过前期调研和类似项目对比分析，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得3分</p> <p>②预算申请内容为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麦盖提镇阳光社区，项目实际内容为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麦盖提镇阳光社区，预算申请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预算申请资金600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458.00万元，占总投资的76.33%；设施设备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购费用 9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0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23%；基本预备费 14.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4%，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匹配；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5.00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	有效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①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 1 分 ②制定预算资金分配的测算方案；得 1 分	①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	有效	0.00	5.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3分	书)》为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已包含预算资金分配的测算方案，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②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2024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号)文件及财政预算一体化大平台下达预算指标分析，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00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得3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4.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100%	计划标	评价要点： ①资金及时到位；得1分	根据《关于下达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2024年第一批	100%	0.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分)	(13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准	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率100%；得3分。不足100%，则按照完成比例×该指标权重分值计算。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21号)文件及财政预算一体化大平台下达预算指标分析，本项目预算资金600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6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资金60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600万元/600万元)×100%=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B12 预	4.00	项目预算资	100%	计	评价要点：	经查阅《喀什地区麦盖	100.00%	0.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划标准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算执行率		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 100%；得 4 分。不足 100%，则按照完成比例×该指标权重分值计算。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预算金额）×100%。	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600 万元/600 万元）×100%=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得 1 分</p> <p>②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p> <p>③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 1 分</p>	根据《建筑施工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人员、材料、机械进场，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预付款，项目按工程进度支付，待主体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价的 85%，工程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经查阅《主体工程质量监督申报意见书》《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合规	0.00	5.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④项目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	<p>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资金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相匹配；</p> <p>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项目资金均用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包括：工程款、设计费、可研编制、评审费及配套设施设备采购等，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B2 组织实施 (7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0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有效	通用标准	评价要点：	经查阅相关资料，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具有《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项目采购管理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固定资金管理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有效	0.00	2.00	100.00%
①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②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B22 制	5.00	项目实施是	有效	通	评价要点：	①经查阅相关项目资	基本有	1.00	4.00	8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度执行有效性		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用标准	<p>①项目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p> <p>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如果存在调整情况，调整手续是否齐全；得2分</p> <p>③项目管理、实施人员均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得2分</p>	<p>料，该项目在施工前已完成各项前置准备工作，手续齐全、流程合规，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施工流程要求；</p> <p>②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主体工程质量监督申报意见书》、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资金支付进度与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相匹配，且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支出管理内控制度》《镇政府项目资金及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制度》；</p> <p>③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由王祺铭作为组长，负责该项目的全盘组织实施；徐磊为副组长，负责施工进度的调度、监督和检查，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出</p>	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p>现的重大问题和相关问题；巴明昊为项目人员，工作内容为负责项目方案的推进、化解建设进程中问题；高小青为财务人员负责根据提供的依据和发票等按项目进度向财政申请支付资金；通过项目人员与财务人员共同配合衔接，形成了明确责任分工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按照监督检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办法严格落实各环节工作，符合《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p> <p>④该项目存在调整，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存在延期情况，已办理工程延期申请、审批相关手续，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⑤该项目已按调整后计划完成项目施工建设，并经由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开展工程联合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p>收，验收结果为合格，并完成竣工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消防验收、资产移交等工作，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p> <p>但项目实施单位在执行基本建设程序中存在先获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后办理立项程序的情况：经查阅项目前期资料，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和阳光社区已于2023年5月6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批复，但麦盖提县人民政府2023年12月完成编制《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2024年2月28日取得《关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发改投资〔2024〕170号），完成立项，项目执行不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合自然资源部规章《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要求，根据评分规则，扣1分。 该指标扣1分，得4分。				
C 产出 (40分)	C1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5.00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个	计划标准	评价要点：		2个	0.00	5.00	100.00%
							①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每超出10%，扣减该指标权重分值的20%；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40%，得分=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2024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2个：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即(2个/2个)×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C12 新建建筑面积	5.00		≥ 1975.52 平方米	计划标准	<p>(完成率-60%) / (1-60%) * 分值;</p> <p>④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40%,得0分;</p> <p>⑤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p>	<p>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2024年已新建社区办公楼2个,建筑面积为1975.52平方米,其中:麦盖提镇民生社区建筑面积994.84平方米、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建筑面积980.68平方米,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即(1975.52平方米/1975.52平方米)×100%=100%。</p> <p>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p>	1975.52 平方米	0.00	5.00	100.00%
	C2	质 C21	10.00	质量达标率	=100%	计	评价要点: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	100%	0.00	10.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产出质量 (10分)	量达标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划标准	实际完成值=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量/项目总工程量×100.00%。 ①实际完成值等于目标值，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40%，得分= (完成率-60%) / (1-60%) *分值；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40%，得0分； ④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	收报告》得知，该项目经施工、监理、设计、勘察以及建设单位五方联合验收后，质量合格，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为1975.52平方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为100.00%。实际完成值=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量/项目总工程量×100.00%，即(1975.52平方米/1975.52平方米)×100%=100%。根据评分标准，不扣分，得10分。				
	C3	完	C31	4.00	项目实际开	=2024	计	评价要点：		2024年	0.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产出时效 (8分)	成及时性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年9月4日	划标准	①实际开工时间早于计划开工时间得满分；实际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时间，每超出5天，扣减该指标权重分值的10%；若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完成的，酌情扣分。 ②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进场证明》《工程开工令》得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4年9月4日，与计划开工时间一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9月4日				
		C32	4.00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024年11月2日	计划标准	①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晚于计划完成时间，每超出5天，扣减该指标权重分值的10%；若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完成的，酌情扣分。 ②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	根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得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2024年11月29日，比计划完工时间晚27天。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减指标权重分值的5*10%=50%，即4*50%=2分，得2分。	2024年11月29日	2.00	2.00	50.00%
	C4	成	C41	6.00	完成项目计	≤	计	评价要点：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	464.24	0.00	6.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12分)	本节约率	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		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472.63万元	划标准	<p>①实际成本每高出计划成本10%,扣1分,扣完为止。</p> <p>②实际成本小于等于计划成本,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满分;</p> <p>③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每偏离10%,扣减该指标权重的20%</p> <p>④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p>	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建筑工程费用及预备费464.24万元,偏差率为 $(1-464.24\text{万元}/472.63\text{万元})\times 100\%=1.78\%$ ,小于2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6分。	万元			
		C4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0		≤37.37万元	计划标准		根据《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7.08万元,实际成本高出计划成本,偏差率为 $(47.08\text{万元}/37.37\text{万元}-1)\times 100\%=25.98\%$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分,得1分。	47.08万元	2.00	1.00	33.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C43 设施设备采购费用	3.00		≤90万元	计划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验收单》《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清单》及支付凭证得知，实际支付设施设备采购费用88.66万元，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偏差率为 $(1-88.66\text{万元}/90\text{万元}) * 100\% = 1.49\%$ ，小于2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88.66万元	0.00	3.00	100.00%
D 效益 (20分)	D1 项目效益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D11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10.0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评价要点： ① $60\% < \text{指标实际完成率} \leq 100\%$ ，得分= $(\text{完成率}-60\%) / (1-60\%) * \text{分值}$ ； 指标实际完成率 $\leq 60\%$ ，得0分； ②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	根据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调查问卷显示，通过新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麦盖提镇阳光社区，并完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配套设施，有效提升了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指标完成率为10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有效提升	0.00	10.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规则设定意见	评分过程	实际完成值	扣分	最终得分	得分率
	D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D21 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0%	计划标准	评价要点：①按照“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调查问卷”第9题“您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效果是否满意”的测算回复情况，满意度=Σ样本数(“满意”×1+“基本满意”×0.8+“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满意度超过95%得满分；不足95%，则该指标得分=满意度×该指标权重分值；满意度60%以下，不得分。②印证资料不完整、不准确的每条指标扣除0.5分。	评价小组通过发放关于开展“喀什地区麦盖提县2024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调查问卷，对本项目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评价小组共收回180份问卷。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100%	0.00	10.00	100.00%
总分			100.00							7.00	93.00	93.00%

附件 2：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调查结果分析

### 一、调研设计

####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 （二）调研方式

本次计划采取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对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区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在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及社区的协调下，组织安排了问卷调研工作。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下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80 份。

### 二、满意度计算模型

满意度=Σ样本数（“满意”×1+“基本满意”×0.8+“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

### 三、调查结果分析

为真实评价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的效益和受益对象满意度情况，本次对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区服务对象进行调查，抽取了 180 名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80 份，回收率 100%。本次调研具体情况如下：

1.您是否了解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是	180	100%
否	0	0%

2.您所在的社区？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民生社区	90	50%
阳光社区	90	50%

3.您在本社区的居住时长？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1年以下	45	25%
1~3年	83	46.11%
3~5年	31	17.22%
5年以上	21	11.67%

4.您认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选址是否便利？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便利	180	100%
一般	0	0%
不便利	0	0%

5.您觉得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配套设施是否完善？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是	180	100%
否	0	0%

6.您认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建设是否有助于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是	180	100%
否	0	0%

7.您对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建筑面积、外观设计和内部布局是否满意？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满意	18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8.您对社区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和专业水平是否满意？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满意	18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9.您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效果是否满意？

选项	人数	占比情况
满意	18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上述结果显示，受益群众对麦盖提县镇人民政府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024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是满意的。此次满意度调查仅从“麦盖提镇民生社区、阳光社区服务对象满意程度”考核，满意度达 100%。